

三湘英烈傳

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后 第三卷

國防科技大學出版社

三湘英烈傳

湖南省革命烈士傳編纂委員會 編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三湘英烈传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 第三卷/湖南省革命烈士传编纂委员会编. - 长沙: 国防科技大学出版社, 2006.10
ISBN 7-81099-377-1

I. 三…

II. 湖…

III. 革命烈士—生平事迹—湖南省—现代

IV. K820.86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108047 号

国防科技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电话: (0731) 4572640 邮政编码: 410073

<http://www.gfkdcbs.com>

责任编辑: 卢天贶 责任校对: 陈 靖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国防科技大学印刷厂印装

*

开本: 850×1168 1/32 插页: 2 印张: 13.375 字数: 348 千

2006 年 10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2000 册

ISBN 7-81099-377-1/K·5

定价: 32.00 元

编辑说明

一、《三湘英烈传》(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丛书是湖南省首套系统、完整地反映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牺牲的湖南籍烈士英雄事迹的大型丛书,分多卷出版。我们现在所做的编纂工作是这套丛书的第一期工作。它的任务是为1949年10月1日至2004年12月31日期间的革命烈士立传。今后的续编工作视情况而定。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牺牲的湘籍革命烈士,凡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均可立传入编:(1)任职县(团)以上的革命烈士;(2)被县(市、区)以上单位授予荣誉称号的革命烈士;(3)荣立二等功以上的革命烈士;(4)生前虽未担任领导职务,但事迹突出,在当地影响大,足为后人楷模的革命烈士。对于牺牲在湖南且有显著事迹和相当影响的外省籍烈士,亦适当收录在目。对于建国以后病逝,并被有关单位、组织授予革命烈士称号且合乎入传条件的英烈,亦收录入传。

三、本丛书遵循实事求是的原则,采用纪事本末体,使用公元纪年,力求真实、准确地记述烈士的生平事迹。文中少数地方因原稿使用农历纪年,为避免错误,仍旧保留不变。每传一般包括烈士的本名、别名、生卒年月、籍贯、成长简历、参加革命后的重要活动、牺牲时的主要事迹和特点等。文风上力求统一,但

由于各传主所处时代不同，加之作者甚多，难以做到完全一致。

四、本丛书第一期工作时间跨度大，入传烈士多，因此，丛书难以在总体上做到按照烈士牺牲的时间先后顺序进行编排，但在每一卷的编排上，我们尽量做到这一点。

五、本丛书第一期工作尽管力求全面、系统地收录自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至2004年间凡符合入传条件的烈士入传，但由于资料缺乏等种种原因，有些符合入传条件的烈士未能立传，在此，特表示最诚挚的歉意！同时，对于入传的每一篇文稿，我们组织审稿小组成员进行了反复审定，但缺点与不足之处仍然难免，欢迎有关人士批评指正，以便我们适时修正。

编 者

2005年11月

目 录

胡平然	(1)
高旭东	(3)
米宗演	(7)
黄自泽	(11)
沈凤楼	(14)
李云龙	(20)
余春舫	(24)
梁泽燮	(29)
唐声盛	(31)
吴岑阳	(36)
梁金华	(38)
雷 锋	(43)
刘泳菊	(56)
胡柏金	(58)
林建洲	(61)
张德龙	(66)
刘发富	(70)
廖仁树	(74)
周永祝	(77)

彭福生·····	(80)
吴海清·····	(84)
孔峭帆·····	(87)
赖建文·····	(97)
王赤军·····	(100)
张显平·····	(108)
王焕金·····	(111)
宁福连·····	(113)
刘培善·····	(117)
文年生·····	(128)
罗秋华·····	(137)
李务本·····	(141)
廖助保·····	(150)
黄 胜·····	(152)
张帮登·····	(158)
吴安定·····	(161)
谢宗绍·····	(164)
李珍春·····	(173)
钟赤兵·····	(176)
郑金龙·····	(189)
谢其生·····	(191)
袁也烈·····	(193)
陈学道·····	(208)
王 伟·····	(214)
郭 鹏·····	(220)
贾扶臣·····	(256)

陈新武	(260)
杨奇清	(267)
陈治华	(279)
龚 杰	(283)
杨真全	(287)
方四生	(291)
刘建平	(294)
李小初	(297)
吴英军	(301)
蒲昭佳	(306)
牟广华	(310)
张建新	(315)
张光红	(319)
谢先重	(322)
杨松林	(326)
黄传平	(331)
吴章锡	(334)
刘被祥	(337)
李柏生	(340)
曾先球	(346)
陈治贵	(350)
杨万成	(353)
陈建华	(356)
李朝猛	(359)
蒋祖林	(361)
李并湘	(364)

刘世楚	(366)
陈跃进	(372)
唐天月	(374)
宁左成	(377)
何仕治	(379)
赵时良	(382)
杨立保	(385)
雷应川	(389)
段华文	(396)
杜述文	(402)
尹桂根	(407)
吴丑生	(412)
阳学来	(418)

胡平然

胡平然，女，字满玉，号苹园，生于1914年11月，原籍平江县安定镇。父亲为了生计，在平江县城开设了一个米店，店面是租的。她随同父母迁入县城，居住在城西村叶家祠。1927年就读于平江启明女子师范学校。1930年7月由董良策、胡明介绍加入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10月参加革命。历任湘鄂赣军区政治部机关文书兼油印员、湘鄂赣省委机关收发科长等。1932年调湘鄂赣省湘鄂赣边任少共中心县委宣传部长。其时因本人出身商人家庭，被“左”倾路线执行者撤职并“清洗”出青年团。后平反恢复组织关系及原职。于1933年转为中共正式党员。因她参加革命，引起敌人的异常仇视，将其家庭财产全部没收，逼得家破人亡。1935年8月她任湘鄂边少共代理书记时，因叛徒出卖，被国民党反动派逮捕入狱。受尽种种刑罚，胡平然立场坚定，忠贞不屈，保守党的机密，始终没有暴露自己的身份。并在狱中组织难友进行了3次监狱斗争。其间，她的姑父，以国民党代理县长的身份，多次探监，劝其自首，并逼迫她嫁给国民党军一个军官，均被她断然拒绝。1937年国共合作后，胡平然被党组织营救出狱。1938年她在新四军教导八处学习3个月后，分配到新四军江南指挥部政治部任锄奸保卫干事。皖南事变发生后，1942年，她在南通先后3次被国民党反动派抓捕。第一、二次被捕时，她机智地编造了一套假口供，敌人因证据不足，而

将她放出。第三次被叛徒马筠出卖，敌人对她使用酷刑，并放狗咬她，致使她多次昏死，被折磨得奄奄一息。经过党组织营救，得以逃出监狱。1943年11月，经华中苏中区党委审查，认为胡平然政治立场坚定，对党忠诚，经得起恶劣环境及牢狱肉刑的严峻考验，决定恢复她的党籍。1944年至1948年，她先后任华东苏南二分区直属队党总支书记、华东野战军一纵队后方留守处副主任。1949年渡江战役时，她在第三野战军20军卫生部任政治协理员。为及时抢救和护理伤病员，她带领一个医疗队随第一梯队行动，建立手术室，通宵达旦，救护伤病员。新中国建立后，她任华东军区司令部运输部济南军事运输处教育干部科副科长，1952年9月被华中军区任命为准团级干部。1957年春，她因病逝世，终年43岁，同年被解放军总政治部追认为革命烈士。

本文主要参考资料：

- ①胡平然档案材料。
- ②访问胡平然亲属谈话记录。

（美玉）

高旭东

高旭东，原名王籽田，别名笏臣。1922年5月2日出生在河北省宁河县第六区田兰庄一个农民家庭。家中兄弟二人，他排行老二，读私塾两年。13岁至17岁期间，一直为地主做长工，打短工，曾利用做长工、打短工、为地主放牛、看羊等机会，多次为中共地下党组织送情报。

1941年冬，高旭东在伪政府被强制训练一个月。内容主要是反共的一套东西。受训后，他不但没有受到反共思想的影响，反而更增强了抗日的信念和对中国共产党的崇拜与向往，并正式参加了抗日组织，任冀东四大队三中队队员。在此期间，高旭东受党组织委派，曾打入敌人内部，当过“敌伪保长”。这个时期的高旭东，表面上明为敌人办事，实际上是在为共产党搜集情报和进行地下工作。

1942年高旭东任区委委员后，带领冀东四大队的干部战士，利用青沙帐、地道与友军密切配合，多次摧毁日伪碉堡。他们在敌人经常出发的必经要道口，埋设地雷，有力地打击了日伪军的嚣张气焰，有效地粉碎了敌人的多次扫荡。高旭东自己多次被日伪包围，幸亏有当地老百姓和地下党组织的掩护，他才得以从地道中成功脱险。

1943年，由于高旭东积极为党工作，能经得起考验，经本庄共产党员白云声、仲大介绍，加入了中国共产党。高旭东深深

地知道：“中国共产党是领导全国人民打垮日本军国主义的核心，是帮助穷苦老百姓过好日子的领路人”。

此后，高旭东在党组织的不断教育和培养下，政治思想觉悟不断提高。入党后，他工作的积极性越来越高。有一次，他受党组织委派，去锄掉一个内奸叛徒。他亲自带领两名武工队员化装成日本鬼子，潜入日伪内部，冒着极大的生命危险，巧妙地把那一个臭名昭著、恶贯满盈、多次出卖革命同志的叛徒、铁杆汉奸王麻子当场处死，有效地为我党保护了在此地区工作的革命同志的安全。这次锄奸行动，使日伪分子只要一听“笏臣”二字，便闻风丧胆，又恨之入骨。为此，日伪当局悬赏：“谁要是能活捉高笏臣，赏大洋三百”。这样，高旭东的处境更加危险。当地党组织和老百姓都因高旭东除掉叛徒而高兴，也就更加敬重和关心保护他。有一次，在高旭东回家探望病重的母亲时，曾被日伪特务发现，当即日伪出动了200多人，对田兰庄实施围剿式搜查。在那十分危急的情况下，高旭东机智地将身上的棉衣脱下，摆在围墙上放下两袖，自己金蝉脱壳迅速离开。敌人见到高旭东的两只衣袖，立即命令“不准开枪，要抓活的”。待敌人走近一看，谁知是空棉衣一件。而这时的高旭东，又一次在群众的掩护下从地道中安全脱险。

高旭东对党真诚，工作积极，哪里需要就指向哪里。1944年4月至1945年2月，他调到河北省丰玉宁县人民政府第八区任财粮助理；1945年3月至1946年8月，他调任河北省丰南县六区政府财粮助理；1946年9月至1947年9月，他调任为河北省宁河县第八区政府区长。高旭东在任区长期间，带领全区广大干部和农民群众积极生产，抗交国民党军派的公粮公款，破坏敌人的主要交通路线，为党为革命为人民做了大量的工作。尽管高旭东的家曾多次被国民党反动派查抄，但他丝毫没有动摇革命的意志和决心。1947年冬，高旭东在河北省冀东十五地委党校受

训3个月。这次训练，对高旭东的启示是：“艰苦朴素，深入到实际工作中去，不断的提高为党做好工作的决心”。

1948年1月至1949年2月，高旭东经组织调动到河北省宁河县政府任财粮副科长。任职期间，高旭东对自己要求很严，办事认真，对工作积极负责，对同志热情，组织纪律性强。

1949年2月，高旭东随军南下到湖南，在祁阳县政府任财粮科长。此间，高旭东被派往参加土改工作队，他积极投身土改、剿匪、除霸运动。在县政府财粮科，贯彻实行粮食统购统销政策是一件很复杂的工作。高旭东为了给县委和县政府当好参谋，带领全科工作人员进行半个多月的调查研究，搜集整理资料，夜以继日地加班加点，终于拿出了一整套的具体实施方案，为领导全县做好粮食统购统销工作，提供了完整的第一手资料。

1950年12月，上级组织调高旭东到零陵专署任粮食局副局长，后任局长职务。

1952年湖南省撤销零陵、郴州、衡阳三地区，合并成立湘南行署期间，高旭东任湘南行署粮食处副处长，财委副主任等职。

1956年湖南省撤销湘南行署重新成立衡阳地区后，高旭东任衡阳地区副专员。在副专员任职时，高旭东身上的担子更重了。为了搞好革命工作，他经常深入农村，与农民兄弟同吃同住，与群众打成一片，宣传党的政策，并充分利用这一大好时机，广泛收集农民群众的心声，进行大量的调查研究工作。结婚时，高旭东也只在家里住了一个晚上，第二天就又下乡去了。

高旭东在抗日战争、解放战争和社会主义革命与建设事业中，十多年如一日，总是立场坚定，忠心耿耿，兢兢业业地为党为人民的事业忘我地工作，终因在长期的艰苦奋斗中积劳成疾。在病重住院期间，高旭东没有给组织上增加任何麻烦，提出任何要求。组织上为了让高旭东早日康复，发给他200元人民币的营

养费，高旭东不但分文没用，还叫他的妻子彭俊英全部上交了党组织。

1958年5月8日，终因医治无效，高旭东病逝于长沙，遗体安葬在长沙岳麓山。时年仅36岁。同年，中央人民政府追认他为革命烈士。

（周权衡撰稿 叶新中整理）

米宗演

米宗演，1935年出生在永顺县保坪乡毛实冲一个贫苦的农民家庭，父亲因终年操劳过度而壮年早逝，他母亲是一个坚强勤劳的女人，自从丈夫过世后，她更是起早贪黑，家里家外忙碌不休；兄长是一个早熟的孩子，稍大便主动辍学和母亲一起担起了家庭的重担。看着这样一个苦难而自强不息的家庭，本不富裕的伯父主动要求承担一部分负担。米宗演就生活在这样一个清贫而慈爱的环境里。

母亲的慈爱，铸造了米宗演善良朴素的思想品德；兄长的抚养和伯父的资助使他养成了勤劳上进的生活作风。他从小勤奋苦读，除了完成正常的学习任务还时常找一些课外书籍来读，从这些课外书籍中，他懂得了“穷而不坠青云之志”的道理，他成绩优秀，在学习中常常帮助后进的同学共同进步。初小毕业后考入高坪中心完小。因他善于团结同学，尊敬老师，老师和同学都很喜欢他。他读书时就想当一名解放军，每当在课堂上听到老师讲解放军南征北战、英勇杀敌的故事，他总是听得入迷。在他幼小的心灵里，英勇的解放军叔叔就是一座座丰碑。在平常的学习生活当中，他言行一致，总是以解放军为榜样。

1955年参军的热潮涌到米宗演的家乡保坪毛实冲，20岁的他欣喜若狂，积极报名应征，由于思想品德好、身体素质好，他很快被批准入伍，终于实现了自己梦寐以求的愿望。他服从组织

安排，不久被分配到永顺县民警中队当战士。

在民警队伍中，他更是严格要求自己，为人忠厚朴实，平日关心他人，团结同志。战友米宗义说：“我因病住院，他总是抽业余时间来关照我，自己当兵积得一点钱，给我买柑桔和糖果。”当时任县民警中队指导员的张世杰说：“米宗演在平常的学习、军训、看守（犯人）以及剿匪的战斗中，任务都完成得比较出色。记得1957年初，我们中队在城郊举行了一次实战演习。米宗演伪装成犯人，不幸被一民警击中大腿，鲜血直流，他坚强如钢，毫无怨言，在忍痛中能谅解同志，米宗演是一个难得的好战士。”在中队服役期间，他还自觉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不断地充实自己的理论知识，坚定自己的阶级立场。

1958年7月，青山叠翠，稻浪飘香，地处永顺东部巍巍的四方界下的润雅乡凤鸣村，呈现出一派丰收的景象，田野中随风飘来欢歌笑语。这时，突然发生了一件特大案情：顽固地主覃远真偷爬进该村民兵覃端生家里，窃走了他的保安三〇步枪。接着伙同妻子田三妹拖枪上山为匪。当时在该乡执行任务的公安分队民警肖德金、米宗演闻讯赶来，立即组织民兵10多人，把守关卡，分路追击。米宗演与民兵覃正生等到附近大庄生产队的山中埋伏，严密注视覃匪的踪迹。就在这一天黄昏，县、区领导和公安、民警都赶到现场。经过研究，该乡党委书记傅仁学和乡长石家顺带领乡干部分头发动五官、云南、润雅、凤鸣等周围的高级社民兵200余人，组织搜山围剿；县兵役局长王锡潮和县公安局刘秀良负责指挥，组织民警和基干民兵把守重要路口。从永（顺）大（庸）交界点的黄土界到四方界为第一层包围圈，大明、罗塔坪、石堤、麻岔等为中心包围圈，布下天罗地网，层层逼近，发动广大群众和民兵进山搜剿，但始终不见覃匪的踪影。于是，米宗演主动要求参加搜山打前锋，他不顾早上一身湿露，夜间蚊蝇叮咬，日夜战斗在群山之中。有时后勤跟不上去，只好忍